

询比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宁波中国港口博物馆场馆修缮幕墙安全性能排查服务

采 购 人：宁波中国港口博物馆

采购代理机构：宁波高专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

目录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一、总则	5
二、响应注意事项	5
三、采购文件	6
四、报价要求	6
五、响应文件有效期	7
六、响应保证金	7
七、响应文件	7
八、接收及开启程序	9
九、评审	10
十、确定成交	10
十一、合同签订	11
十二、异议的处理	11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和格式	19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99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宁波中国港口博物馆场馆修缮幕墙安全性能排查服务 询比采购公告

发出日期：2026年7月6日

受采购人委托，宁波高专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就宁波中国港口博物馆场馆修缮幕墙安全性能排查服务进行询比采购，现公告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本项目为非招标方式采购。

一、项目编号：XMGL2026030

二、项目名称：宁波中国港口博物馆场馆修缮幕墙安全性能排查服务

三、采购方式：询比

四、采购内容概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最高限价	采购需求
1	宁波中国港口博物馆场馆修缮幕墙安全性能排查服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历天内完成现场排查并提交正式报告。	12.5万元	详见第五章

五、供应商资格条件：

1、供应商须符合以下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询比采购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特定资格要求：无。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六、采购文件的获取：

1、采购文件发售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出之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9 日 16:00 时止（北京时间 08:30-11:30, 13:30-17:00, 节假日除外）。

2、文件获取地点：宁波高专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区前河南路 88 号新洲银座 1501-7）。

3、文件获取条件：供应商需在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将采购文件的缴费银行汇款回单、营业执照发送至代理机构指定邮箱（电话/邮箱：0574-89017160/675344047@qq.com）或至采购代理机构（宁波市鄞州区前河南路 88 号新洲银座 1501-07）现金缴纳，否则供应商将无法及时收到采购文件费发票。

4、如采用汇款缴纳采购文件费，汇款单上应注明项目名称，且请勿个人或支付宝汇款（公对公转账形式）。采购文件费每套 500 元，售后不退。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西门支行

帐号：22010122000119736

名称：宁波高专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七、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13 日 14:00（北京时间），所有响应文件应于截止时间之前提交，迟到的响应文件和未购买采购文件者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前河南路 88 号新洲银座 14 楼开标室。

八、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2026 年 7 月 13 日 14:00（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前河南路 88 号新洲银座 14 楼开标室。

九、本项目信息发布网址：在“宁波高专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网站上公开发布。

十、业务咨询：

采购代理机构：宁波高专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前河南路 88 号新洲银座 14 楼

联系人：刘工、周工

电话/传真：0574-89017160

采购人名称：宁波中国港口博物馆

地址：宁波市北仑区春晓港博路 6 号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574-2691551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本前附表是本次询比采购项目的具体要求,如与采购文件其他章节有矛盾,应以此表为准。

序号	对应供应商须知条款号	内容、要求
1	1.2.1	采购人: 宁波中国港口博物馆
2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宁波高专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前河南路88号新洲银座14楼 联系人: 刘工、周工 电话/传真: 0574-89017160
3	1.2.8	发布媒体: 在“宁波高专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网站上公开发布。
4	1.3	采购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详见第五章。
5	3.4.1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不组织。
6	4.3	备选方案: 不允许。
7	★4.4	本项目预算 12.5 万元, 供应商应自行核算项目正常、合法运作及使用所必需的费用, 费用应在供应商报价中清楚列明, 如出现任何遗漏内容需产生额外费用, 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预算, 否则做无效标处理。
8	★4.5	响应报价包含内容: 应当包含第五章服务需求的一切服务费用。
9	★5.1	响应文件有效期: <u>60</u> 天
10	★7.3.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u>1</u> 份、副本: <u>3</u> 份、电子文本: <u>1</u> 份
11	7.5.1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u>2026年7月13日14:00</u> 时(北京时间) 地点: 宁波市鄞州区前河南路88号新洲银座14楼开标室
12	8.2.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u>2026年7月13日14:00</u> 时(北京时间) 地点: 宁波市鄞州区前河南路88号新洲银座14楼开标室
13	9.4.1	候选成交供应商数量: <u>1</u> 家

14	10.1.1	成交供应商数量： <u>1家</u>
15	10.1.2	成交规则：采购人确定排序第一的候选成交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6	11.2.1	签订合同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u>30</u> 日内。
17	11.2.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后的处理：重新采购。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1 采购程序、评审程序和成交规则总体说明

本项目为非招标方式采购，不属于招标项目，也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并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规规范。采购文件依据中国招标投标协会《非招标方式采购代理服务规范（ZBTB/T01-2018）》的规范性要求并结合采购人的实际情况而制定，采购人有权制定本项目的采购程序、评审程序和成交规则。

1.2 定义

1.2.1 采购人：提出并组织实施采购项目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2.2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设立并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

1.2.3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有意向为采购人提供工程、货物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4 评审小组：由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建的负责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的工作组。

1.2.5 询比采购：评审小组对响应采购的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规则和时间一次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采购人根据评审小组的评审结果，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2.6 候选成交供应商：评审小组通过评审向采购人推荐的符合采购项目需求的优先供应商名单。

1.2.7 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根据评审小组推荐的候选成交供应商，经过综合分析评价，确定被授予采购合同的供应商。

1.2.8 发布媒体：本项目采购信息公开发布的媒体，具体见前附表。本项目所有采购信息在指定媒体发布后，视同送达所有供应商。

1.2.9 响应文件：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包含价格和实施方案的文件。

响应文件的澄清或说明文件：应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的文件，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2.10 实质性要求：采购文件中标注有“★”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响应文件对这些条款的任何负偏离将视为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1.3 采购项目概况、采购范围、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二、响应注意事项

2.1 合格的供应商：指符合采购公告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的供应商。

★2.1.1 供应商名称：应当为供应商全称，响应文件供应商名称、响应保证金提交人名称、

营业执照供应商名称应当一致。

★2.2 供应商代表

★2.2.1 若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响应文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或《组织授权书》（适用非法人的其它组织，格式参照《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2.2 若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响应文件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与营业执照相符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第六章）。

2.3 **响应费用：**不论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和 risk。

三、采购文件

3.1 采购文件的组成

- (1) 询比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3.2 采购文件的获取：见询比采购公告

3.3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3.3.1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以发出通知书或者发布补充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保证供应商有足够时间修改和补充其响应文件并参加采购活动；否则，应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3.2 供应商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采购文件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在通知书回执上明示收悉意见、盖上供应商单位公章，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

3.4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

3.4.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采购文件发售期限截止后，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将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具体见前附表。

四、报价要求

4.1 报价：指“响应报价表”中的响应报价，是评审小组评审的依据之一，开启程序中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响应报价表”唱出各供应商的报价。

4.2 报价必须是人民币报价。

4.3 报价为一次性报价且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者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具体见前附表。

★4.4 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4.5 报价应当包含的内容：见前附表。

五、响应文件有效期

★5.1 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承诺响应文件保持有效和接受响应文件约束的期限。响应文件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计算。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应当不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见前附表)。

5.2 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六、响应保证金：无。

七、响应文件

7.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 响应报价表；
- (2) 响应函；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5) 营业执照；
- (6)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7)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 (8) 业绩表及业绩证明材料；
- (9) 第三章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 (10)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7.2 响应文件编制和格式

7.2.1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和要求，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和证明资料导致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7.2.2 语言：中文，当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7.2.3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有特殊要求外，应当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2.4 响应文件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应当按照格式要求编制；未有格式要求的，供应商自行编制。

7.2.5 响应文件应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7.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装订及份数

7.3.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装订成册，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响应文件的份数要求见前附表。

7.3.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响应文件正本除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正本与副本内容有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7.3.3 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地方，供应商应该按照规定盖章或签字。

7.3.4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否则，评审小组将不接受该修改。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7.4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送

7.4.1 供应商应密封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标注响应文件、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字样等，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见第六章。

7.4.2 本须知前附表若规定需要提交响应文件电子文本（建议光盘）的，该电子文本需标明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放入响应文件的密封袋内。

7.4.3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注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响应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7.4.4 通过邮寄递送响应文件时，应将全部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可靠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任。

7.5 响应文件的提交

7.5.1 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见前附表。

7.5.2 采购人因故需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提前以发出通知书或者发布补充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在收到通知后及时书面回复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约束。

7.6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7.6.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

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7.6.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其响应保证金予以退还。

7.6.3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八、接收及开启程序

8.1 接收响应文件

8.1.1 采购代理机构将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安排工作人员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指定地点接收响应文件。

8.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拒绝接收：

- (1)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
- (2) 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
- (3) 未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4) 直接邀请供应商方式的，未被邀请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明确回函不参加或视同不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

8.2 开启响应文件

8.2.1 开启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邀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参加开启会议的，视同放弃开启程序监督权力、认可开启结果。开启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见前附表。

8.2.2 开启会议程序：

- (1) 宣布开启会议纪律；
- (2) 宣布参加开启会议的工作人员姓名；
- (3) 供应商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4) 工作人员开启响应文件，并依据《响应报价表》宣读供应商名称以及响应报价等主要内容，供应商代表当场确认，并记录在案；
- (5) 供应商代表及相关工作人员等在响应文件开启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宣布有关注意事项；
- (7) 开启会议结束。

8.2.3 开启会议已经开启和宣读的响应文件（包括电子文本），采购代理机构一律不予退还。

8.2.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根据不同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决定继续进行或重新组织询比采购。

8.2.5 开启会议结束后，评审小组进行评审。

九、评审

9.1 评审小组

9.1.1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将组建评审小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工作。评审小组为三人以上单数，由采购人的商务和技术人员组成，也可以聘请外部专家参加。外部专家可由采购人直接确定，也可以在采购代理机构建立的专家库中选取。评审小组成员名单在成交结果公告之前予以保密。

9.1.2 评审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廉洁的原则和规定的程序进行评审，并且只依据响应文件本身对采购文件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不考虑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后提交的任何的补充声明、修正方案。

9.2 评审办法

9.2.1 评审办法见第三章。

9.3 评审程序

9.3.1 评审程序见第三章。

9.4 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9.4.1 评审小组提交评审报告，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本项目约定的候选成交供应商数量见前附表。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不进行公示。

9.5 评审过程保密

9.5.1 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前，评审小组名单应该保密。评审小组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有关参与人员应该对评审过程保密，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9.5.2 评审结束后，评审结果并不当场宣布。

十、确定成交

10.1 确定成交供应商

10.1.1 本项目约定的成交供应商数量见前附表。

10.1.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成交规则见前附表。

10.1.3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序第一的候选成交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0.1.4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本项目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成交公告视同告知了所有供应商本项目的采购成交结果，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

10.2 发出成交通知

10.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在发布询价采购公告的网站上对成交供应商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不少于 1 个工作日），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0.2.2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合同签订

11.1 本项目合同签订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力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1.2 签订合同

11.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最迟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和成交通知书的内容签订书面合同，根据本项目具体情况，采购人要求签订合同的具体时间见前附表，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1.2.2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评审过程中响应文件的澄清或说明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1.2.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将按照前附表的规定进行处理。

11.2.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拒绝与采购人订立合同或提出不合理要求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1.4 履约保证金：无。

十二、异议的处理

13.1 采购人和异议提出人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进行处理。双方就异议事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时，因本项目不属于行政监督部门监督的项目，双方可将争议提交相应行业组织设立的采购争议调解委员会进行调解，或通过仲裁、诉讼等方式解决。

第三章 评审办法

一、总则

1、本项目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在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价因素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分后，依据供应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供应商优先次序的评审办法。

2、综合评分总分为 100 分，由商务技术分、价格分两部分组成，具体分值见评审标准。

3、评审小组成员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对各供应商进行独立评审，对各供应商的综合评分=商务技术分+价格分。

4、各供应商最终得分：计算各评审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的综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5、评审结果排序：按照各供应商最终得分（即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及响应报价均相同的，按商务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6、确定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候选成交供应商数量确定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按照评审结果排序，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候选成交供应商。

二、评审小组须知和评审过程处理原则

1、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二）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出现评审专家缺席、回避等情形导致评审现场专家数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选定补足评审专家。

3、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通过初步评审（资格审查、响应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采购人可以决定继续评审；但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不足三家使得价格竞争不充分且明显超出采购人预期价格，或明显超出相关市场信息共享平台公开的市场价格的，采购人可决定不再继续评审，将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5、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响应性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6、评审专家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审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7、评审小组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采购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原则上不得参加同一子包号的响应。评审中,有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评审小组根据情况有权确定所有供应商都按照无效响应处理,或者以其中通过初步评审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详细评审,其他供应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9、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为无效响应:

- (一)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三)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0、响应文件响应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审小组应当对发现的响应文件响应报价错误按下列规定修正:

- (一) 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响应文件响应报价有修正的,其评审价为修正后的响应报价,修正后的响应报价若高于响应报价,则成交价以响应报价为准,修正后的响应报价若低于响应报价,则成交价以修正后的响应报价为准。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应当按照本章评审程序中“澄清或者说明”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为无效响应。

11、在评审中若发现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若发现电子文本与书面文本不一致,以书面文本为准。

三、评审程序

评审程序包括初步评审(包括资格审查和响应性审查)、澄清或者说明、详细评审、确定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等程序。

1、资格审查

本项目为资格后审,由评审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

步程序。

资格审查内容（兼评审小组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审查内容	（符合/不符合）
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营业执照 提供供应商资格承诺书	
2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磋商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以询比采购当日招标代理查询结果为准	
3	特定资格要求：无。	/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审查结论（合格/不合格）			

注：1、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资格审查为不合格。

2、上述资格审查内容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资格审查为不合格。

评审小组签字：

日期：

2、响应性审查

由评审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响应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响应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响应性审查内容（兼评审小组响应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	（符合/不符合）
1	供应商名称	应当为供应商全称，响应文件供应商名称、响应保证金提交人名称、营业执照供应商名称应当一致。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若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响应文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或《组织授权书》（适用非法人的其它组织，格式参照《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若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响应文件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与营业执照相符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第六章)。	
3	响应文件有效期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5.1	
4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装订及份数	详见供应商须知 7.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装订及份数	
5	响应文件组成	详见供应商须知★7.1	
6	响应报价	<p>本项目预算 12.5 万元, 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预算, 否则做废标处理。</p> <p>异常低价投标审查:</p> <p>本项目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标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p> <p>(1) 投标报价低于招标项目最高限价 65%的, 即投标报价$<$招标项目最高限价\times65%;</p> <p>(2)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p>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 属于前述第(2)项情形的, 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 30 分钟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等。其中, 属于第(1)项情形, 投标人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 在评审现场不再重复提交。</p> <p>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 参考同类项目中标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 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 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评审小组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报价有修正的，供应商不予确认的；	
7	单位负责人是否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详见评审小组须知和评审过程处理原则第8条	
8	商务实质性条款（带★号条款）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商务条款需求	
9	其他无效响应认定情形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有缺项、漏项且评审小组认定该缺项、漏项使得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评审小组经过审查，认定供应商串通响应的，详见评审小组须知和评审过程处理原则第9条	
		评审小组经过审查，认定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响应的	
		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认定情形。	
审查结论（合格/不合格）			

注：1、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响应性审查为不合格。

评审小组签字：

日期：

3、澄清或者说明

3.1、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审小组认为需要进一步确认的其他内容，评审小组可通过询标的方式书面要求供应商到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必须按照评审小组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安排技术或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未响应澄清安排的通知到场进行答疑和澄清，将被视作自动放弃并承担后果。

3.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响应文件的澄清或说明文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4、询标的次序和时间是根据评委对响应文件审查的具体情况安排的，如果评委认为已经理解或不需要澄清的响应文件，将可能不再安排供应商进行询标。

4、详细评审

4.1、由评审小组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综合评分打分表”对照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响应进行技术、资信商务比较和评价，评定其偏离性质和程度，并对其技术、资信商务进行评分。

4.2、综合评分：计算各供应商的价格得分。评审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

各供应商的综合评分=商务技术分+价格分

5、确定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

5.1、由评审小组负责计算各供应商最终得分：计算各评审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的综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5.2、评审结果排序：按照各供应商最终得分（即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及响应报价均相同的，按商务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5.3、确定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候选成交供应商数量确定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按照评审结果排序，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候选成交供应商。

6、编写评审报告

6.1 评审小组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由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评审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对报告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

6.2 评审结束。

综合评分打分表

采购编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		
		优	一般	差/缺项
商务技术分	项目了解	【9.5-7.6）	【7.6-5.7）	【5.7-0】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9.5-7.6）	【7.6-5.7）	【5.7-0】
	项目重难点解决方案	【9.5-7.6）	【7.6-5.7）	【5.7-0】
	排查方案	【9.5-7.6）	【7.6-5.7）	【5.7-0】
	安全文明控制措施	【9.5-7.6）	【7.6-5.7）	【5.7-0】
	项目进度控制措施	【9.5-7.6）	【7.6-5.7）	【5.7-0】
	项目质量保障措施	【9.5-7.6）	【7.6-5.7）	【5.7-0】
	合理化建议	【9.5-7.6）	【7.6-5.7）	【5.7-0】
	项目机构人员配备、设备投入计划	【6-5.2）	【5.2-4.4）	【4.4-0】
	业绩：自2022年7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具有幕墙鉴定或评估或排查或抽查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合同个得1分，最高得3分。	【3-2）	【2-1）	【1-0】
合计		【85-68）	【68-51）	【51-0】
价格分	评审基准价=有效供应商响应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评审价≥评审基准价，商务分=15-（评审价-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1%×0.6 当评审价<评审基准价，商务分=15+（评审价-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1%×0.3 以此类推，分数扣完为止，中间值采用直线插入法，计算过程及计算结果小数点保留两位（四舍五入制）			

打分人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

注：1. 评审小组成员应当独立逐项打分，分项评分不得超出打分表规定的分值范围；

2. 评审小组成员对客观因素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3. 评审小组成员各评分因素项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一位。

第四章 合同条款和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住所地：

乙方：

住所地：

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精神，甲方经过_____采购方式确定乙方为服务单位，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
- 1.2 国家及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相关检测鉴定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询比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第二条 项目概况

- 2.1 项目名称：宁波中国港口博物馆场馆修缮幕墙安全性能排查服务
- 2.2 项目地址：宁波市北仑区春晓镇，春晓大道与迎宾路口。
- 2.3 排查对象：项目建筑外立面幕墙系统（含钛合金复合板幕墙、石材幕墙、玻璃幕墙等），钛合金复合板幕墙面积约 16000 平方米，石材幕墙面积约 6000 平方米，玻璃幕墙面积约 3000 平方米。
- 2.4 排查目的：排查幕墙系统安全性能，出具排查报告，为后续改造、维修、运维及项目审批提供技术依据，排查报告应体现幕墙后期整改具体工作内容和工程量（数据应具体、量化，满足预算编制条件，能够直接作为预算编制的依据）。

第三条 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主要有幕墙资料核验、现状调查、现场排查、数据填报、编制排查报告五项。

- 3.1 幕墙资料核验：幕墙资料应重点核验幕墙图纸，结构计算书，硅酮结构胶、后置埋件、工程验收及

相关检测资料。

3.2 现状调查：现状调查主要包含了解施工过程、设计与施工的偏差以及使用年限、使用现状、外观状况、损坏维修情况及记录、周边建筑分布情况、安全维护责任人意见及使用方是否有健全的幕墙安全管理制度。同时，做好对相关人员进行幕墙专业基础技术知识培训。

3.3 现场排查

①幕墙整体：排查内容包括建筑物用途、幕墙类型、幕墙立面、幕墙离地最大高度、幕墙面积、有无缓冲区域、幕墙系统功能是否正常等。

②幕墙构件：根据建筑幕墙的现场情况，除现场目测外，在不破坏原有结构的前提下，对部分具备检测条件的构件进行密封胶硬度、结构胶硬度等项目的检测，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拍照和记录。

a、开启部分

- 1) 五金配件是否齐全、牢固，锁点是否有松动或脱落现象；
- 2) 挂钩式开启窗是否设置有防止挂钩脱出的装置；
- 3) 五金件是否有明显的锈蚀现象；
- 4) 开启是否灵活，闭合是否紧密，是否存在渗漏水现象；
- 5) 开启窗玻璃是否为大小片构造，是否有一对边的合片结构胶和窗扇结构胶重合；
- 6) 开启窗玻璃下端是否设置了玻璃托条。

b、结构胶（密封胶）

- 1) 外观有无异常，有无凹凸不平和起鼓的现象；
- 2) 弹性是否保持良好，有无老化、粉化和龟裂现象；
- 3) 注胶质量是否良好，有无脱胶和漏打现象。

c、密封条

- 1) 密封条安装是否连续、闭合；
- 2) 密封条有无脱落和漏装的现象；
- 3) 弹性是否保持良好，有无硬化、开裂的现象；
- 4) 与密封胶接触位置是否出现污染、反应的现象。

d、面板材料

- 1) 面板材料是否满足现行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 2) 面板材料是否有松动、脱落和破损的现象；
- 3) 面板材料是否有褪色、变色和被污染的现象；
- 4) 夹层玻璃是否有分层、起泡和脱胶的现象；

- 5) 镀膜玻璃膜层是否有氧化变花和变色的现象;
- 6) 中空玻璃空气层是否有进水、起雾和发霉的现象。

e、受力构件

- 1) 立柱、横梁有无明显的变形和损坏现象;
- 2) 预应力索、杆有无明显松弛, 钢绞线有无断丝的现象;
- 3) 金属构件有无明显的锈蚀现象;
- 4) 玻璃肋有无明显的裂纹和损伤的现象;
- 5) 受力构件与主体连接是否可靠, 有无松动、脱落或开焊现象;
- 6) 受力构件之间连接是否牢固, 有无松动现象;
- 7) 受力构件与面板之间连接是否安全可靠, 连接部位是否有明显的变形、松动和破损。

f、在幕墙使用中其它存在安全隐患的其它问题。

3.4 编制排查报告: 报告内容包括工程及幕墙概况、排查依据、排查方案、排查结果分析、问题与建议、幕墙后期整改具体工作内容和工程量(数据应具体、量化, 满足预算编制条件, 能够直接作为预算编制的依据)、附件(图片)等。

第四条 服务要求

4.1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完成现场排查并提交正式报告。

4.2 服务质量: 排查工作须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现行规范执行, 数据真实、结论明确, 报告格式规范、内容完整。

第五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文件

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幕墙安全性能排查报告	肆份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完成现场排查并提交正式报告。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6.1 本合同签约金额总价为(大写): 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

6.2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 合同总价包含本项目全部服务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检测费、措施费、报告编制费、管理费、税金、差旅等所有费用,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6.3 支付方式: 提交正式报告并经甲方初审通过且具备支付条件后, 支付合同总价的 90%; 报告通过甲方/主管部门备案(如需)后支付剩余款项。

每次付款前, 乙方需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 否则甲方有权顺延支付, 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七条 双方责任

7.1 甲方责任

7.1.1 合同签订生效后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

7.1.2 甲方变更委托项目、规模、条件，或对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有效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7.1.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因自身原因而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乙方未开始工作，不支付任何费用；已开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完成的实际有效工作量，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

7.1.4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如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则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支付金额 0.05% 的逾期违约金。

7.2 乙方责任：

7.2.1 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排查报告。

7.2.2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排查报告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0.05% 的逾期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交报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支付前述逾期违约金，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且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2.3 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终止合同，确有特殊情况的，须提前 10 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且在乙方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费用，并按合同总额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后方可终止合同。

7.2.4 因乙方不能保证工作质量，或发生重大差错事故的，或提交的报告内容存在虚假、失实的，或报告内容存在故意隐瞒重大安全隐患等严重失职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30% 的违约金，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2.5 乙方提交幕墙安全性能排查报告后，须全程配合甲方开展后续相关工作，包含协助甲方配合受托单位完成专项设计、造价预算编制、施工现场技术交底等配套事宜。如乙方拒绝或拖延配合（经甲方要求配合但超过 10 天仍未配合）甲方开展后续相关工作的，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7.2.6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所有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排查报告、数据、图纸等，其知识产权（包括著作权等）自交付之日起全部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自行使用或授权第三方使用上述工作成果，如乙方违反的，则每发生一次，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7.2.7 乙方应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任何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任何甲方信息，也不得用于本合同目的之外的任何用途。本保密义务长期有效，不因合同的终止而终止。如乙方违反该保密义务的，则每发生一次，

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7.2.8 乙方承诺其应提供的所有材料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乙方对一切专利等知识产权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甲方的利益不受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和技术专利侵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及其费用均与甲方无关。如乙方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全部赔偿责任。如甲方依法向第三方赔偿后，甲方有权全额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全额赔偿。乙方应当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损失及可得利益损失、第三方索赔的款项以及甲方为此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用、鉴定费、公证费、保全担保费、差旅费、调查费等）等，并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2.9 乙方出具的幕墙安全性能排查报告满足现行的国家及地方、行业相关规定。

7.2.10 本项目涉及大量高空等特种作业环节，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行业、浙江省及宁波市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管理文件要求，全面落实特种作业全流程管控，确保作业合规、人员安全、风险可控，乙方应制定并提交详细的安全施工方案，并为作业人员购买足额的意外伤害保险，且对作业安全承担全部责任。如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工作人员、甲方或第三方发生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赔偿责任，与甲方无涉。

7.2.11 如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侵犯第三方权益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赔偿责任，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第三方索赔的，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损失及可得利益损失、第三方索赔的款项以及甲方为此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用、鉴定费、公证费、保全担保费、差旅费、维权费用等），并且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2.1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赔偿：

- (1) 采购文件中实质性条款未按投标承诺内容执行或不服从甲方要求；
- (2) 项目期间出现重大事故或造成严重社会负面影响；
- (3) 其他乙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或给甲方造成严重后果的行为。

7.2.13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则乙方除应向甲方支付已明确约定的违约金外，还应对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本合同项下所涉及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工期延误损失、劳务费用损失、利息损失、合同违约赔偿、第三方索赔等一切直接费用与间接费用。

7.2.14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则乙方应承担甲方为实现债权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

于律师费、保全担保费、差旅费、鉴定费、公证费、诉讼费用、维权费用等)。

7.2.15 所有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费用(包括违约金、赔偿等),甲方均有权在本合同价款中进行扣除。

第八条 验收

8.1 验收标准

乙方提交的《幕墙安全性能排查报告》及提供的全部服务,应符合以下标准:

(1) 程序合规: 排查工作范围、方法、流程完全符合本合同及采购文件的约定,并满足国家及浙江省、宁波市、宁波市北仑区现行有效的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

(2) 数据真实: 报告中所载的所有数据、检测结果、现状描述必须真实、准确、可追溯,不得有任何弄虚作假或重大遗漏。

(3) 结论明确: 报告应针对幕墙系统的安全性能给出清晰、无歧义的结论,并对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准确分级。

(4) 内容完备: 报告内容及格式须满足本合同及采购文件的要求。

8.2 乙方在完成现场排查并编制完成正式报告后,应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函及合同约定的全部成果文件(纸质版及电子版)。甲方在收到乙方的验收申请及全部成果文件后组织验收。

8.3 如经甲方验收不通过的,则甲方有权在以下方式中自行选择进行处理:

(1) 甲方要求乙方重新提供报告,每发生一次,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8.4 虽报告经甲方验收通过,但如在验收通过后证明乙方报告质量不合格的,乙方仍应按照第8.3条承担相应的责任。且如因乙方报告质量不合格,导致甲方决策失误、工程延误、发生安全事故或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直接及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返工费、材料浪费、第三方索赔、行政罚款、律师费、诉讼费用等)。

第九条 其他

9.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服务,不得进行转包或者分包。

9.2 由于不可抗拒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9.3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1) 提交宁波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公告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送达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送交、邮寄、电子邮件、短信、微信等。送达文件时，送达方要求受送达人签收的，受送达人应签收回执。本合同签章栏的通讯地址作为送达通知、公告、律师函等相关文书及法院送达诉讼文书的地址，如受送达人拒收或无法送达相关文书或诉讼文书的，则以相关文书或诉讼文书快递退回之日视为送达。如一方变更通讯地址的，则应在变更前3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本协议签章栏的通讯地址仍视为有效的送达地址。

9.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9.6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9.7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宁波中国港口博物馆场馆修缮幕墙安全性能排查服务

2、项目地址：宁波市北仑区春晓镇，春晓大道与迎宾路口。

3、排查对象：项目建筑外立面幕墙系统（含钛合金复合板幕墙、石材幕墙、玻璃幕墙等），钛合金复合板幕墙面积约 16000 平方米，石材幕墙面积约 6000 平方米，玻璃幕墙面积约 3000 平方米。

4、排查目的：排查幕墙系统安全性能，出具排查报告，为后续改造、维修、运维及项目审批提供技术依据，排查报告应体现幕墙后期整改具体工作内容和工程量（数据应具体、量化，满足预算编制条件，能够直接作为预算编制的依据）。

二、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主要有幕墙资料核验、现状调查、现场排查、数据填报、编制排查报告五项。

1、幕墙资料核验：幕墙资料应重点核验幕墙图纸，结构计算书，硅酮结构胶、后置埋件、工程验收及相关检测资料。

2、现状调查：现状调查主要包含了解施工过程、设计与施工的偏差以及使用年限、使用现状、外观状况、损坏维修情况及记录、周边建筑分布情况、安全维护责任人意见及使用方是否有健全的幕墙安全管理制度。同时，做好对相关人员进行幕墙专业基础技术知识培训。

3、现场排查

①幕墙整体：排查内容包括建筑物用途、幕墙类型、幕墙立面、幕墙离地最大高度、幕墙面积、有无缓冲区域、幕墙系统功能是否正常等。

②幕墙构件：根据建筑幕墙的现场情况，除现场目测外，在不破坏原有结构的前提下，对部分具备检测条件的构件进行密封胶硬度、结构胶硬度等项目的检测，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拍照和记录。

a、开启部分

- 1) 五金配件是否齐全、牢固，锁点是否有松动或脱落现象；
- 2) 挂钩式开启窗是否设置有防止挂钩脱出的装置；
- 3) 五金件是否有明显的锈蚀现象；
- 4) 开启是否灵活，闭合是否紧密，是否存在渗漏水现象；
- 5) 开启窗玻璃是否为大小片构造，是否有一对边的合片结构胶和窗扇结构胶重合；
- 6) 开启窗玻璃下端是否设置了玻璃托条。

b、结构胶（密封胶）

- 1) 外观有无异常，有无凹凸不平和起鼓的现象；

- 2) 弹性是否保持良好，有无老化、粉化和龟裂现象；
- 3) 注胶质量是否良好，有无脱胶和漏打现象。

c、密封条

- 1) 密封条安装是否连续、闭合；
- 2) 密封条有无脱落和漏装的现象；
- 3) 弹性是否保持良好，有无硬化、开裂的现象；
- 4) 与密封胶接触位置是否出现污染、反应的现象。

d、面板材料

- 1) 面板材料是否满足现行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 2) 面板材料是否有松动、脱落和破损的现象；
- 3) 面板材料是否有褪色、变色和被污染的现象；
- 4) 夹层玻璃是否有分层、起泡和脱胶的现象；
- 5) 镀膜玻璃膜层是否有氧化变花和变色的现象；
- 6) 中空玻璃空气层是否有进水、起雾和发霉的现象。

e、受力构件

- 1) 立柱、横梁有无明显的变形和损坏现象；
- 2) 预应力索、杆有无明显松弛，钢绞线有无断丝的现象；
- 3) 金属构件有无明显的锈蚀现象；
- 4) 玻璃肋有无明显的裂纹和损伤的现象；
- 5) 受力构件与主体连接是否可靠，有无松动、脱落或开焊现象；
- 6) 受力构件之间连接是否牢固，有无松动现象；
- 7) 受力构件与面板之间连接是否安全可靠，连接部位是否有明显的变形、松动和破损。

f、在幕墙使用中其它存在安全隐患的其它问题。

4、编制排查报告：报告内容包括工程及幕墙概况、排查依据、排查方案、排查结果分析、问题与建议、幕墙后期整改具体工作内容和工程量（数据应具体、量化，满足预算编制条件，能够直接作为预算编制的依据）、附件（图片）等。

三、服务要求

-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完成现场排查并提交正式报告。
- 2、服务质量：排查工作须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现行规范执行，数据真实、结论明确，报告格式规范、内容完整。

四、商务条款表

序号	技术参数	响应情况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完成现场排查并提交正式报告。	

2	服务地点：宁波市北仑区春晓镇，春晓大道与迎宾路口。	
3	服务质量：排查工作须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现行规范执行，数据真实、结论明确，报告格式规范、内容完整。	
4	★付款方式： 提交正式报告并经甲方初审通过且具备支付条件后，支付合同总价的90%；报告通过采购人/主管部门备案（如需）后支付剩余款项。	
5	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签订合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响应文件的密封外包装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2、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3、响应报价表格式：

响应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计费基数 (平方米)	单价 (元/平方米)	备注
1	幕墙安全性能排查服务	25000		
2	合计		小写： 大写：	元 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4、响应函格式：

响 应 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 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_____ 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_____ 采购活动，代表本供应商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为此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份、电子文本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响应报价为“响应报价表”载明的响应报价。
2. 供应商已仔细阅读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澄清或修改文件、补充通知等（如有的话），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供应商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4.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_____天。
5. 如成交，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供应商将按采购文件及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以及支付代理服务费用。
6. 供应商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联系人姓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授权代表参加响应活动的须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供应商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项目的响应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法律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法定代表人参加响应活动的须提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_____，与我单位营业执照的法定代表人一致，现由其参加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项目的响应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法定代表人信息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7、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8、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在此郑重声明：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询比采购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本公司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本公司知晓并遵守：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本公司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

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9、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金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技术人员数量		
经营范围				各类注册人员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10、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_

项目名称：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的承诺和说明	是否偏离
1			
2			
3			
4	其他商务技术条款	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其他商务技术条款。	无偏离
5			
...

注：1、采购文件要求具体见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条款相关内容；

2、是否偏离应在本表空白处醒目地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等字样。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11、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用户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联系人/电话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